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年第 7 次研發常務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8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2：00

地點：新竹光復校區浩然圖書資訊中心 8 樓第一會議室、台北陽明校區圖書資訊暨研究大樓 9 樓 929 會議室（視訊連結兩校區會議室）

主席：劉柏村研發長

委員：趙天生副研發長、李美璇副研發長（林士傑主任代理）、人文藝術與社會科學院陳一平院長、工學院林志平院長（林宏洲副院長代理）、工程生物科學學院楊進木院長（蘭宜錚副院長代理）、牙醫學院高壽延院長（洪善鈴副院長代理）、生命科學院連正章院長（俞震亞副院長代理）、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林峻立院長（吳育德副院長代理）、光電學院林烜輝代理院長、客家文化學院簡美玲院長（魏均副院長代理）、科技法律學院陳鈺雄院長（陳在方所長代理）、產學創新研究學院孫元成院長、理學院陳俊太院長、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張翼院長（蘇育陞助理教授代理）、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黃仁竑院長（賴伯承副院長代理）、電機學院王蒞君院長（李慶鴻所長代理）、資訊學院陳志成院長（請假）、管理學院鍾惠民院長（張家齊副院長代理）、醫學院王署君院長（李怡萱副院長代理）、藥物科學院林滿玉院長（金翠庭所長代理）、護理學院簡莉盈院長、博雅書苑楊谷洋書苑長、電子與資訊研究中心張翼中心主任（范倫達副主任代理）、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楊純豪院長（請假）

列席：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生物醫學工程學系劉澤英教授、電機學院電機工程學系廖元甫教授、企劃一組陳奕帆組長、企劃二組黃爾文組長、計畫業務二組鍾欣儒組長、陳韻雯、王釋平、林貝芬、陳佳妤、涂曼琳、劉盈嘉、巫思賢、陳卉娥、張筱清、游子萱、李阿鏗、何蕎均

紀錄：郭智函

壹、主席致詞：無。

貳、前次會議決議待研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前次會議	決議案由及待研議事項	執行情形	填報單位
113 年 5 月 23 日本校 113 年第 5 次研發常務委員會	案由一：113 年度第 4 梯次「本校獎勵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及國際競賽經費補助」申請案。	本處計畫業務二組刻正研擬「本校獎勵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及國際競賽經費補助執行	研究發展處 計畫業務二組

本會議紀錄網路公告版本，將不納入會議紀錄附件並針對案由內容進行個人資訊去識別化處理，以尊重個人隱私權。

前次會議	決議案由及待研議事項	執行情形	填報單位
	<p>決議事項（摘錄）：</p> <p>本案業以委員投票建議補助金額取中位數通過核定 2 案，核定經費合計 40 萬元整。</p> <p>另附帶決議，有關審查委員提及，因國際學術研討會辦理形式之不同（如：爭取到國際學會研討會主辦權、辦理有外國人報名參加之研討會、以英文進行並邀請國外學者演講之研討會等），其產生國際影響力將有程度區別。爰建請承辦單位研商於現行法規中增加「依各類國際學術研討會辦理形式及其產生國際影響力層次規劃分級核給」修正之內容。</p>	<p>作業要點」修正內容中，俟研擬完成後將提送研發常務委員會議討論，如經會議審議通過，擬公告周知預計於 114 年實施。</p>	

參、討論案

案由一：113 年度第 5 梯次「本校獎勵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及國際競賽經費補助」申請案，請討論。（提案單位：計畫業務二組）

說明：

- 一、本梯次共 2 件申請案，預計核出經費上限為 800,000 元（含一般補助 400,000 元及加碼補助 400,000 元），彙整申請清冊詳附件。
- 二、本梯次申請人檢送之申請表及計畫書詳附件，簡列資訊如下：
 - （一）會議名稱：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2024 東亞國際生物醫學工程研討會（[活動官網](#)）
申請補助金額：一般補助 200,000 元、加碼補助 200,000 元
 - （二）會議名稱：第二十七屆東方口語語音資料庫協調暨標準化國際研討會（[活動官網](#)）
申請補助金額：一般補助 200,000 元、加碼補助 200,000 元
- 三、本案擬以委員投票建議補助金額取「中位數」通過核定，請點選線上審查連結進行審查。
- 四、檢附本校獎勵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及國際競賽經費補助執行作業要點詳[案由 1-1](#)。
- 五、本案經費來源為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

決議：本梯次以審查委員投票建議補助金額取中位數通過核定2件申請案，核定經費合計為新臺幣660,000元整，核定清冊詳[案由1-2](#)。

案由二：113 年度第 7 梯次「本校補助教研人員出席國際會議發表學術成果」申請案，請討論。(提案單位：企劃一組)

說明：

- 一、本梯次申請出席國際會議發表學術成果共 5 案，預計核出經費上限為 248,000 元，彙整申請清冊、申請人近三年計畫與論文清單詳附件。
- 二、本案擬以委員投票建議補助金額取「中位數」通過核定，請點選線上審查連結進行審查。
- 三、檢附本校補助教研人員出席國際會議發表學術成果作業要點及審查細則詳[案由 2-1](#)。
- 四、本案經費來源為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

決議：本梯次以審查委員投票建議補助金額取中位數通過核定5件申請案，核定總經費為新臺幣228,000元整，核定清冊詳[案由2-2](#)。

案由三：112 年度第 2 梯次「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一期刊論文」申請案，請討論。(提案單位：企劃一、二組)

說明：

- 一、本案係依據「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原則」(以下簡稱獎勵原則，詳[案由 3-1](#))第 6 點第 1 款第 1、2 目及第 6 點第 2 款受理各學院現職教研人員以 112 年度發表之「期刊論文」提出申請。
 - (一) 依獎勵原則第 6 點第 1 款第 1、2 目獎勵發表國際期刊論文：包含標竿、頂尖及國際合著之期刊論文。
 - (二) 另依獎勵原則第 6 點第 2 款獎勵藝術及人社領域教師發表 RF>25%、A&HCI、TSSCI、THCI 及他類重要期刊論文。
 - (三) 前述(一)及(二)獎勵之申請人為通訊作者或第一作者，惟第一作者申請需經通訊作者同意，若有多位通訊作者及第一作者提出申請將以全額點數除以申請人數計算。
- 二、本梯次「期刊論文」獎勵申請資料，依獎勵原則檢核確認彙整之申請清冊詳附件。
- 三、惟本梯次部分期刊論文申請案，經查核仍具疑義，擬提會議「個案審議」，彙整個案審議申請清冊、申請人提供相關佐證詳附件。本

個案審議擬以委員投票「多數決」核定，請點選線上審查連結進行審查。

四、本案獎勵點數每點折合新台幣金額將另案簽請校長核准。

決議：

一、本梯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依獎勵原則檢核確認之「期刊論文」申請案，經會議共識依申請清冊建議獎勵點數照案通過，核定清冊詳[案由 3-2](#)。

二、有關提請個案審議「期刊論文」申請案共 2 件，經審查委員現場檢核相關文件及討論後，續以委員投票多數決個案審定，核定清冊詳[案由 3-3](#)。

案由四：112 年度第 2 梯次「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高被引論文」申請案，請討論。(提案單位：企劃一、二組)

說明：

一、本案係依據「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原則」(以下簡稱獎勵原則，詳[案由 4-1](#))第 6 點第 1 款第 3 目受理各學院現職教研人員以 112 年度發表之「高被引論文」提出申請。

(一) 依獎勵原則第 6 點第 1 款第 3 目獎勵高被引論文：經 Essential Science Indicators (ESI) 當年度公布為高被引論文，以近 5 年(不含當年)發表之論文為限。

(二) 前述獎勵之申請人為通訊作者或第一作者，惟第一作者申請需經通訊作者同意，若有多位通訊作者及第一作者提出申請將以全額點數除以申請人數計算。

二、本梯次「高被引論文」獎勵申請資料，依獎勵原則檢核確認彙整之申請清冊詳附件。

三、本案獎勵點數每點折合新台幣金額將另案簽請校長核准。

決議：本梯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依獎勵原則檢核確認之「高被引論文」申請案，經會議共識依申請清冊建議獎勵點數照案通過，核定清冊詳[案由4-2](#)。

案由五：112 年度第 2 梯次「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國際會議論文」申請案，請討論。(提案單位：企劃一、二組)

說明：

一、本案係依據「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原則」(以下簡稱獎勵原則，詳[案由 5-1](#))第 6 點第 3 款受理各學院現職教研

人員以 112 年度發表之「國際會議論文」提出申請。

- (一) 依獎勵原則第 6 點第 3 款獎勵發表國際會議論文：依據各學院提校級專案審定標竿會議清單並經校長召開之審議會議審定，發表校級專案審定標竿會議論文且經會議主辦單位出刊 (Proceeding) 者。
- (二) 前述獎勵之申請人為通訊作者或第一作者，惟第一作者申請需經通訊作者同意，若有多位通訊作者及第一作者提出申請將以全額點數除以申請人數計算。

二、本梯次「國際會議論文」獎勵申請資料，依獎勵原則檢核確認彙整之申請清冊詳附件。

三、惟本梯次部分會議論文，經查核仍無法明確判別其為通訊作者，擬提會議「個案審議」，彙整個案審議申請清冊、申請人提供相關佐證詳附件。本個案審議擬以委員投票「多數決」核定，請點選線上審查連結進行審查。

四、本案獎勵點數每點折合新台幣金額將另案簽請校長核准。

決議：

- 一、本梯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依獎勵原則檢核確認之「國際會議論文」申請案，經會議共識依申請清冊建議獎勵點數照案通過，核定清冊詳[案由 5-2](#)。
- 二、有關提請個案審議「國際會議論文」申請案共 3 件，經審查委員現場檢核相關文件及討論後，續以委員投票多數決個案審定，核定清冊詳[案由 5-3](#)。

案由六：112 年度第 2 梯次「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擔任國際會議重要職務、擔任重要國際期刊編輯、FWCI 指數、主持研究計畫、已領證歐美日專利」申請案，請討論。(提案單位：企劃一、二組)

說明：

- 一、本案係依據「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原則」(以下簡稱獎勵原則，詳[案由 6-1](#)) 第 4 點獎勵「擔任國際會議重要職務」、第 5 點獎勵「擔任重要國際期刊編輯」、「第 6 點第 5 款「鼓勵全校教師研究質化之提升，獎勵 FWCI 表現傑出，對全校整體研究水平貢獻卓著者」、第 7 點獎勵「非以主管職務身分主持公民營機構之研究計畫」、第 8 點獎勵「已領證之歐美日發明專利」辦理。

- 二、本梯次受理各學院現職教研人員以前述5點獎勵項目112年度執行成果提出申請，依獎勵原則檢核確認彙整之申請清冊詳附件。
- 三、本案獎勵點數每點折合新台幣金額將另案簽請校長核准。

決議：本梯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依獎勵原則檢核確認之「擔任國際會議重要職務、擔任重要國際期刊編輯、FWCI指數、主持研究計畫、已領證歐美日專利」申請案，經會議共識依申請清冊建議獎勵點數照案通過，核定清冊詳[案由6-2](#)。

案由七：112年度第2梯次「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學術專書及專書章節」申請案，請討論。(提案單位：企劃一、二組)

說明：

- 一、本案係依據「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原則」(以下簡稱獎勵原則，詳[案由7-1](#))第3點受理各學院現職教研人員以112年度出版之「學術專書及專書章節」提出申請。
- 二、依獎勵原則第3點第1款獎勵出版學術專書：
 - (一)係指由國內外學術性出版單位出版之學術專書，經學院提供外審建議名單，由學校送外審通過之原創性專書。分為傑出學術專書、優良學術專書及甲類學術專書，最高獎勵點數分別為20點、12點及6點。
 - (二)本梯次「學術專書」獎勵申請資料，依獎勵原則檢核確認彙整之申請清冊、外審委員審查意見表彙整詳附件。
- 三、本原則第3點第2款獎勵人社、客家、法律及通識等相關領域教研人員發表之人文社會領域學術專書之章節：
 - (一)係指經學院提供外審建議名單，由學校送外審通過之專書章節。分為第一類及第二類，獎勵點數分別為1點及0.5點。
 - (二)本梯次「人文社會領域學術專書章節」獎勵申請資料，依獎勵原則檢核確認彙整之申請清冊、外審委員審查意見表彙整詳附件。
- 四、本梯次「學術專書及專書章節」獎勵申請，擬採「個案審議」以委員投票「中位數」通過核定，請點選線上審查連結進行審查。
- 五、本案獎勵點數每點折合新台幣金額將另案簽請校長核准。

決議：有關本梯次教師及研究人員國際化研究成果獎勵，提請個案審議「學術專書」及「專書章節」申請案合計共4件，經審查委員現場檢核相關文件及討論後，續以委員投票中位數個案審定，核定清冊詳[案由7-2](#)、[案由7-3](#)。

案由八：有關本校「教師榮獲重要學術獎項表揚茶會獎項認定原則」第 2 點規定修正案，請討論。(提案單位：企劃一組、企劃二組)

說明：

一、因應本校表揚茶會頒獎典禮舉辦日程提請修正，以明定表揚獲獎區間，使業務執行運作更符合現況。

二、檢附「本校教師榮獲重要學術獎項表揚茶會獎項認定原則」第 2 點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詳附件。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無異議，照案通過，依說明事項辦理，詳[案由8](#)。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3 時 33 分。